

百姓故事

给父母办金婚酒

○余喜华

过了年,我就虚岁五十了,年前我就在想,今年应该是父母结婚五十周年的日子,只是不知道哪月哪天。吃年夜饭那天,我们兄弟姐妹都到齐了,我借机问父母是哪一天结婚的,他们都说忘记了具体日子,但一定是农历二月。

日子忘了不要紧,就定在农历二月,最后选定二月初八,这是一个周六,给父母办一场金婚酒宴。

今年春节在阳历二月中,一进入农历二月,已是阳历三月下旬,春暖花开正当时。便以到乡下看桃花、油菜花的名义,提前一周通知亲戚们。黄岩西乡宁溪有二月二灯会,但老家路桥一带并无此习俗,这不年不节的,估计受到邀请的亲戚心里都在猜测,这摆的是

啥宴?

娘舅、娘妗和小娘姨最先来了。当他们得知我们为父母办金婚酒时,顿时恍然大悟,一下子打开了尘封已久的记忆,父辈们的爱情故事被娓娓道来。

小娘姨说,二月初八恰恰是大娘姨和姨丈的结婚纪念日,他们的结婚日子是五十二年前的这一天。原来,当年在车头村小当民办教师的大娘姨与在上山桐当教师的姨丈,因共同的职业走到一起,至今相濡以沫一起走过了五十二个年头。

不仅我父母和大娘姨、姨丈的结婚日期是在二月,小娘姨还说,娘舅、娘妗,她和小姨丈的结婚日子也在二月里。

当年外公外婆为啥如此钟情于这二月天,给几个子女的结婚日子都选在二月里?

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家乡仍然处于深度的传统农耕社会,村人的生产、生活节奏,完全按照二十四节气的变换,安排农事劳作。农历二月,大地回暖,万物复苏,春回人间,生命在孕育,呈现一片生机盎然的景象,结婚生子,实现人类自身的再生产,符合自然规律。但春耕春播尚未全面开始,农人们在享受明媚春光的时候,尚有较多的闲暇时光。此时结婚办喜酒,亲戚朋友举家来住上两三天,帮忙有人手,更添喜庆和热闹气氛。

这就不难明白,外公外婆选择在农历二月给几个子女举办婚礼,显然出于农村生产生活的传统习惯考虑。

娘姨说,当年母亲有一副好嗓子,能歌善唱。父母结婚那天,迎亲队伍一路过来,四五里路,中间要经过三四个村

庄,母亲一路唱着歌从娘家走到公婆家。原来,母亲邻村有一个一起绣花的女伴,嫁给螺洋街的颜叔,颜叔是个木匠,能说会道,喜欢开玩笑。是他一路想出各种花样闹新娘,让母亲一路唱歌才放行。

可惜在我的记忆里,根本没有听母亲唱歌的印象,也不知道母亲会唱歌。或许,在我幼年的时候,母亲曾为我唱过摇篮曲,而我已没有了记忆。当我们兄弟姐妹都已出世,由于繁重的劳动,生活的重担,使得善歌的母亲,再也没有空闲一展她的歌喉了。

三弟亲自掌勺,露天大锅里飘出菜蔬的香味,客人们陆续续地到来。姑父姑母来了,表哥堂弟们也来了。看着这热闹的场面,小姑父也有故事要讲。

小姑父说,当年我父母结

婚办酒席,他和大姑父徒步六七十里,下温岭松门买海鲜,买了一担黄鱼一担蛏子。他们准备各自挑着黄鱼和蛏子返回,这时,当地的渔民告诉他俩,要将黄鱼和蛏子分开挑,每人各挑一头黄鱼一头蛏子,如果整担黄鱼或整担蛏子挑着走,路上被查到了,会被当作私下贩卖予以没收的。他们听从了渔民的意见。果然,走到半路,被拦住检查,问他们买这么多黄鱼、蛏子干什么用,他们回答是家里结婚办酒席用。检查人员见是一头黄鱼一头蛏子,就放行了。

听完小姑父的叙述,对比当下,由此引发大家一阵感慨。

五十年的风雨岁月,世事变迁,人生百味,说不尽的酸甜苦辣,唯一不变的是人们对幸福生活的追求。

人物速写

曹寿槐的书法人生

○王毅人

拜读曹寿槐先生新近出版的《书法人生》,仰慕之情油然而生。

初识曹老先生缘于20世纪90年代初期。时任安吉三中校长宋应堂到县总工会找我,商量离退休教师赴南京疗休养之事。在南京游览的三天时间里,曹老向我娓娓道来他的前尘往事。

曹寿槐先生祖籍安徽广德,幼承庭训,4岁开始学书,在书法艺术的海洋里遨游了80余载,尤善行、草、隶,终修正果。

曹老先生的经历是坎坷曲折的,这也历练了他对人生和书法艺术孜孜以求、锲而不舍、精益求精的精神。20世纪50年代,正当他风华正茂之时被划为“右派”,开除公职还遣送劳教。然而,曹老先生不墜青云之志,以书画营生,发愤自雄。这期间,曹老先生的作品,自然是心之平所致,自然是心之愤所致,在不平凡的人生道路上,走着属于自己的艺术道路。

此后,曹老一边参加生产队劳动,一边“重操旧业”,从家中废纸堆里翻出几本法帖和画画的参考书,认真研读和临摹起来。贤妻到处讨要旧报纸,让其成天操练书法,技艺大有长进。为养家糊口,曹老先后为人画像,还学会了油漆技术,走东串西,以漆匠为业,这一做就是十年。

1978年,曹老终于摘掉了戴了20年的“右派”帽子,正式恢复了工作。1979年,县教育局根据他的特长,调其到安吉师范任专职美术教师。离开教师队伍20年的曹老,倍加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机会,订阅了当时出版的许多书法报刊,购买了历代名碑法帖和古今书法论文集,以临帖、创作、读论三者结合,又以临习楷书、行书为主线,狠练基本功,兼学隶书、曹全碑和石门颂诸帖,深入探索研究书法艺术。

微型小说

阿太的压岁钱

○姚瑶

阿太今年满100岁了。

老家村里有个传统,每年春节,家里辈分最高的长辈要给晚辈发压岁钱。

小年夜,100岁的阿太和80岁的奶奶悄悄商量压岁钱的事。

阿太拿出一沓子钱,对奶奶说:“这钱是儿孙平时孝敬我的,拿去包红包吧!”

奶奶心想,阿太每年都给晚辈发压岁钱,唯独阿太自己从来不拿,碰上今年100岁,阿太也得有个红包。

奶奶也拿出一沓子钱说:“老娘,今年家里积蓄多,我加个数,人手一份,图个吉利!您这份我给。”

阿太摆摆手说:“没这个规矩的,免了,免了。”

1986年是曹老先生书法人生中的一个重要转折点。他的三幅作品(行、隶、板桥体)入选吉林省“北国书画社”成立大会暨书画邀请展,博得了时任吉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大仁和政协主席兼书画协会主席刘敬之的欣赏。不久,曹老收到了北国书画社华宣宇社长热情洋溢的来信,诚邀他到长春书画函授大学任教。为圆自己的书画梦,时年57岁的他办好提前退休手续,前往吉林长春书画函授大学任教,接受人生的又一次重大挑战。

在长春书画函大的日子里,他一边教书,一边探讨和研究书法艺术,可谓进步神速。他先后赴吉林南部的通化、浑江、三岔子、梅河口等四地书画函大辅导站面授。吉林地域辽阔,辅导站离长春市都在400公里以上,长途奔波的劳顿可想而知。曹老的东北之行虽只有短短半年时间,用他自己的话说,奠定了其在书法事业上勇往直前的坚实基础。

老骥伏枥,志在千里。曹老对书法艺术的追求终得回报,他的书法作品频频在全国性书法展览(比赛)中获奖,先后在长春、郑州、深圳、杭州、安徽、湖州等地举办个人书法展11次。2002年,他还随中国文联代表团出访欧洲八国和东南亚诸国。出版的个人书法作品专集有《曹寿槐书法集》《曹寿槐书法(洛阳赋)》《曹寿槐书法艺术》《当代画坛名家作品典藏——曹寿槐》《当代名家书法焦点——曹寿槐》等12部。他还先后被聘为浙江省文史研究馆馆员、中央文史馆书画院研究员、中国书画函授大学教授等。他根据自己对社会、人生的认知和感悟而撰写的《草根谭》,2017年在《作家报》连载。

如今,曹寿槐老先生已步入耄耋之年,仍坚持天天挥毫泼墨,追求书法艺术之精髓,令人佩服之至。

真情时分

梦想剃个光头

○张辉虎

剃一个光头,是一段时间来的想法。不只是剃光头,还想留一留胡子,不必每天去刮。这一短一长的计划,我设想退休之后实施。至于说缘起,首先是觉得这样简单、方便,可以节省时间。只是若干年之后,要是真这样做了,不知那时的自己还能不能接受。

我现在是短发,已好多年。相对来讲,洗头、吹干、梳理,都是比较方便的。但我仍然觉得,每过二十天来要理一次,还是一件麻烦事。我的理发师相对固定,每次要预约,时间上就有点问题。我上班、居家的地方离发屋有段路,每次来来回回,也挺费时间的。再还是费用问题,每次四五十元钱,每年还涨一点,经年累月,开支也不好说。当然,这是从“极简主义”角度说的。

这里我顺便说说给我理发多年的阿利。她人很好,是一名资深美发师,早年曾多次在各类专业赛事中获奖。她人很温婉,说话不徐不疾,笑起来清新简约。看我戴一副眼镜,说话耐耐的,她每次叫我“张教授”,有时还给我准备点心。每一次,在理发的短短半个多小时里,我们交流得很好,既美了发,也舒缓了身心。

除了自己想剃个光头,我还想有机会学一学理发。这该算是有一点理想了。因为我的父亲生前也曾是一名

施工现场
郭建生 摄

情感絮语

难忘冬至记忆

○陶弘

又到一年冬至日,母亲每年总会在那时唠叨她的“冬至经”:冬至日是黑夜最长的一天,有的吃的人,得吃一夜,没的吃的人,得冻一夜。并再三叮嘱我们晚上要给儿女泡脚,否则就会生冻疮的……

冬至日,在老家金华汤溪镇,过去是异常热闹。这天,在镇上有庙会(物资交流会),人们会从四面八方汇集到“交流会”,买些自己需要的物品。现在商品充裕,购物也方便,但还保留着一些这样的活动,有时会组织金华婺剧团来演出,增加一份热闹。

母亲有一个保留节目是

冬至夜炒“冬块”,就是把放在粮储里的玉米、大豆拿出来炒,或者把晒干的番薯片用沙子来炒。在那物资匮乏的年代,这可是我们小时候最好吃的零食之一。一家人围坐在一起,喝着家乡的热茶,把冷冷的空气融化。

而冬至日的压轴“节目”,自然是最“规矩”的泡脚了。在寒冷的冬夜,热水泡脚带来的通体舒畅,大家自然是有体会的。母亲说,为了能在一起泡脚,那是再远人也要赶回家的,全家人围坐在一个大木桶边,一起泡脚搓洗。记得小时候母亲这样告诉我:“当把脚洗干净了,是绝不会长冻疮的。”听母亲这么一说,我和弟弟一般都会早早地催母亲让

我们泡脚。

现在想起来,应该把这日作为“感恩日”——小辈给自己的长辈洗脚日。一是可以弘扬我们的孝文化,感恩长辈为我们的艰辛付出;二是顺应了冬至日的风俗,把脚泡洗干净就不会生冻疮。我还记得,母亲为我那裹脚奶奶泡洗“三寸金莲”的情景。

冬至日的泡脚习俗,我一直沿习至今,当晚会特别地泡洗一次脚;如果和父母在一起,我会给父母洗上一次脚,聊表孝心。说也奇怪,这么多年,年年冬至日泡脚,我还真没长过冻疮。

冬至日的记忆,挥不去的,不仅仅是记忆里的美味,还有家人泡脚时的亲情。

感悟生命

冬天到西湖看残荷

○王珍

被季节风干了的“映日荷花别样红”和“接天莲叶无穷碧”,在静静的湖水里一日一日地清瘦,直到瘦成一剪蝉翼,瘦成一条黑线。

曾经的开花,曾经的凋零。芬芳尽,生命走向凋零的时节,残荷,依然用最优美的姿势,绽放成一片异样的风采。

几片残缺破败的荷瓣,数秆枯萎黑褐的荷茎,相依相伴,无声无息地在水面交错迷离。或昂首,或弯曲,或蜷缩,或伸展,都在奋不顾身地诠释着生命的真谛。

初冬的湖水,静默而清冷。残荷,一半在红尘,一半在水中。水面的残荷与水里的倒影,勾勒出重重叠叠的块与线,虚虚实实的影和形。微风穿过,湖水如莲步轻移的少

“写一写残荷吧!”见我似鸡啄米般地点头称赞,她这么对我说。

但我并没有欣然应允。倒不是我的赞美太虚伪,实在是因为美丽来得太突然,也太深刻。若非情到深处,真正体会到生命中的恨之切爱之深,以及悲欢到过极致,又怎么可能领悟残荷的风骨、意韵和内涵?那种荡气回肠的美,甚至是超越了完美无缺的残缺之美。

世界本来就没有完美无缺,只是由爱产生的错觉。而凋敝的残荷之美,只有热爱生活、忠于生命的人才会懂得。

也许,有更多的人会钟情于荷花盛开的时节。在这样的冬日,说是去西湖边看荷,女摄影家的话是有点令人费解。当她痴情地沉湎于一湖残荷,不停地取景、构

图,一次又一次按着快门,错过了回家的高铁班次时,恰恰是她听懂了那种生命乐章的节奏。

荷塘若人生:少时,给人以“小荷才露尖尖角”的惊喜,出淤泥而不染的清纯秉性,人见人爱;中年如同映日荷花,明媚鲜艳,旺盛繁茂,人赞人夸;老年风韵犹存,把萧条蜕化成风骨,用另外一种形式,向世人诠释着超然的气韵,人尊人敬。

荷,一如生命的轮回,从茂盛走向衰败。这既然是生命中无法躲避的过程,又为何不坦然面对?纵然是“凌乱寒塘谁与顾”,依然有懂得残荷之美的“卓然独立挚情真”。正是在经历了人生的起起落落,和生命的风雨雪霜之后,依然不屈不挠,不卑不亢,灿烂时不傲娇,凋落时不自弃,在生命的每一个季节,都保持着独特的美和精致。而这样的女性,才能无愧于“最有气质的女人”之赞誉。

在座的禅意摄影倡导人,一直在循循善诱地说着禅:是佛是道是意境……我总是傻傻听不懂,而从那些照片上,在那一池残荷间得到了无声的印证。

有人千年孤独、千年修炼,就为了在断桥上油纸伞下的那一次邂逅;有人舍得放弃生命的力量,只为长成那一双飞向爱情的翅膀;有人寒窗苦读,就是为了金榜题名那一刻的辉煌;有人一生心血凝结成字,就为了能在一个冷月的夜举行一场诗的葬礼。残荷,一直忠贞地坚守荷塘,不只是为了听到雨声,更是一种等待,等着和你相遇。而你,果然就来了,那就是像那位女摄影家一样,懂得残荷之美的人。

真情流淌

地质队员

○汪拾金

曾几何时
有人对我说
地质队是个好去处

游遍千山万水
从不让你掏腰包

还要送你三件宝

罗盘为你指路
榔头为你除妖

放大镜让你欣赏风景

自在逍遙尽享大自然

这话说得我心花怒放

一腔热血为国探宝

开心地背起地质包
春天里的鲜花

伴我走过茂密丛林

夏日的虫鸣

伴我跨越万水千山
秋日的万里晴空
让我尽览无限风光
冬日的皑皑白雪
为大地披上盛装
多么热切地期盼
皑皑白雪下全都是矿

白天开开心心地过
晚上安安静静地想

想那赤水丹霞

想我妻儿老小

还有那松涛花草

年复一年地过
日复一日地想

只想得我两鬓发白

地质队却是越来越好

冬天已过春又来到

我们的明天定然更好